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业协会文件

南建协〔2021〕24号

关于举办 2021 年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 标准化施工细部做法与危大工程管控及 安全资料管理和建筑施工双重预防体系 建设要点关键技术应用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安委〔2020〕3号）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建质函〔2020〕80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落实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建质〔2021〕83号）、《关于印发2021年全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点的通知》（粤建质〔2021〕53号）等文件精神，使相关单位全面系统地学习危大工程和安全文明工程细部节点的工艺方法和过程控制

及监督管理要点，总结与交流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基本要求、工作程序、主要内容和安全文明示范工地的申报（推荐）程序、监督、检查、评审要点，熟练掌握危大工程施工安全专项方案编制和施工现场安全资料的填写、编制、归档要求，进一步加强起重机械、深基坑、高支模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风险管控能力，加快推进建筑施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切实提升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佛山市南海区建筑业协会与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工程管理专业委员会将联合组织举办“2021年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施工细部做法与危大工程管控及安全资料管理和建筑施工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要点关键技术应用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及地点

（一）培训时间：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10月30日（星期六），10月28日（星期四）为报到时间。

（二）培训地点：培训地点设在广东省深圳市内，具体地点于开班前2天公布。

二、参加对象

- （一）相关职能部门的领导、科（股）室负责人和有关人员；
- （二）各建筑（安全）行业协会的领导和有关人员；
- （三）各施工单位的生产负责人、安全部门负责人和有关人员

员、项目负责人（项目副经理）、项目安全（技术）负责人、安全员、施工员、机械员、技术员、资料员、材料员；

（四）各建设单位的分管领导、部门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现场代表；

（五）各监理单位的技术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总监代表）、安全监理人员；

（六）各起重机械和脚手架租赁、安装、拆卸单位和检测单位的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有关人员。

三、培训内容

（一）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标准化施工细部做法，讲述建筑工程安全文明示范工地的申报、监督、检查、评审程序。结合本地区示范工程的要求重点讲述以下实施要点：1. 现场围挡；2. 封闭管理；3. 物资堆放；4. 临建用房；5. 现场标识；6. 现场消防；7. 应急响应与保健急救；8. 综合治理；9. 脚手架设置；10. 防尘维护网设置；11. 出入口设置；12. 防护棚设置；13. 临时道路及施工警示标志设置；14. 排水系统设置；15. 地下管线保护；16. 噪声控制；17. “四节一环保”（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环境保护）；18. 扬尘控制；19. 光照控制；20. 其他污染物控制；21. 有限空间作业等内容。

（二）施工现场安全资料填写、编制、整理、归档相关要求及日常检查过程中常见问题并结合现场实例主要讲述以下内容：

1. 安全管理；2. 文明施工；3. 消防安全；4. 基坑工程；5. 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6. 脚手架工程；7. 高处作业；8. 施工用电；9. 起重设备；10. 起重吊装；11. 施工机具；12. 其他专业工程；13. 勘察、设计、租赁及其他有关单位现场安全资料以及安全资料分类与组卷等内容。

（三）重点讲解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通过近年来全国建筑行业安全生产形式和三大典型事故分析安全双控的由来与必要性，重点讲述以下内容：

1. 建筑施工双控体系建设概述，主要讲述建筑施工行业构建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来源、意义、国家方针政策、各省市工作部署（通则、细则、实施指南、相关法规、技术标准）的基本情况；

2.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体系细则，主要介绍基本要求（组织机构、全员培训、体系文件、责任考核）和工作程序和内容：风险点的划分原则、风险点的确定、风险点的排查和方法、危险源的辨识，风险的评价风险控制措施、风险分级管控、文件管理（形成清单）、管控效果（数据中心展示内容）、持续改进与沟通（信息化建设）等内容；

3. 建筑施工企业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体系细则，主要介绍基本要求（组织机构、全员培训、体系文件、责任考核）和隐患分级、隐患分类、隐患排查清单、排查计划、隐患排查、隐患治理、隐患治理验收、隐患排查治理台账。

(四) 危大工程施工安全专项方案编制内容要点和要求, 主要讲述《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住建部令第 37 号)(总则、前期保障、专项施工方案、现场安全管理、监督管理、法律责任)以及危大工程监管及检查要点, 重点讲述方案编审要求: 1. 工程概况; 2. 编制依据; 3. 施工计划; 4. 施工工艺技术; 5. 施工安全保证措施; 6. 施工管理及作业人员配备和分工; 7. 验收要求; 8. 日常检查; 9. 应急预案及响应处置措施; 10. 计算书及相关施工图纸; 11. 方案论证及审查要点等, 同时结合案例讲述方案编制与实施过程常见问题。

(五) 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常见事故解析与过程控制和监督要点, 通过近年来发生的事故案例, 结合《工程安全质量手册》(2018 版)及配套安全生产标准化指导图册讲述: 1. 模板及支撑体系常见事故类型分析; 2. 搭设方案; 3. 物资要求; 4. 搭设细部做法; 5. 质量验收; 6. 日常巡检; 7. 应急处置; 8. 标准化做法详图; 9. 事故责任分析及追责影响。

(六) 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常见事故解析与过程控制和监督要点, 通过近年来发生的事故案例, 结合《工程安全质量手册》(2018 版)及配套安全生产标准化指导图册讲述: 1. 常见事故类型分析; 2. 设备安装、验收与备案; 3. 设备基础地基承载力不足的处理; 4. 设备日常检查、保养与维修; 5. 设备的拆除; 6. 起重吊装施工要点; 7. 应急处置; 8. 标准化做法详图;

9. 事故责任分析及追责影响。

(七) 脚手架工程常见事故解析与过程控制和监督要点, 主要讲述常见脚手架搭设工艺, 通过近年来发生的事故案例, 结合《工程安全质量手册》(2018 版) 及配套安全生产标准化指导图册讲述: 1. 承插型盘扣式钢管脚手架、附着式升降脚手架支架搭设与拆除安全要点; 2. 脚手架检查验收(地基与基础、排水沟、垫板及底托、扫地杆、主体、脚手板、连墙件、剪刀撑、上下措施、架体防坠落措施); 3. 脚手架搭设与使用常见隐患问题; 4. 脚手架搭设与使用常见事故类型及案例分析与做法详图及实例图解析。

(八) 基坑工程常见事故解析与过程控制和监督要点, 主要讲述基坑支护常见工艺形式及适用范围和特点, 重点讲述: 1. 基坑支护类型及其适用环境条件; 2. 方案编制与论证; 3. 主要危险源识别及防范措施; 4. 基坑安全监测; 5. 常见事故形式分类及案例分析, 如周边环境破坏、支护体系破坏、土体渗透破坏、其他原因引起的事故; 6. 应急预案与做法详图及实例图解析。

(九) 当前形势下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施工时, 现行建筑施工安全标准、规范在执行中的难点、容易被忽视的重点内容及各类标准、规范相互间存在的矛盾点以及存在的问题解析。

四、主讲专家

届时将由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业内权威专家并直接参与《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选办法》与国标《建筑施工安全技术统一规范》、《建筑施工脚手架安全技术统一标准》和行标《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建筑施工模板安全技术规范》、《建筑深基坑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等标准、办法的主要编写人进行业务授课、研讨与经验交流，并现场解答学员提出的有关疑难、热点问题。

五、相关费用及报名方式

（一）相关费用：培训费 1600 元/人（含资料费），培训当天可以现金、微信、支付宝、刷卡等方式进行现场缴纳。如需开具发票的，请现场扫描二维码填写发票信息。培训期间的食宿可统一安排或自行安排，费用自理。

（二）报名方式：请各参训人员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二）前将报名回执发送至我协会指定邮箱：1532834759@qq.com（联系人：黄志韵，电话：0757-86221457）。我协会将在开班前以电子邮件方式统一发送报到通知，告知学员培训地点、乘车路线、食宿及日程安排等具体事宜。

六、其他事项

参训人员应严格按照防疫要求，14 日内无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持健康码“绿码”方可进入会场，届时请所有学员配合现场人员进行防疫查验工作。

附件：2021 年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施工细部做法
与危大工程管控及安全资料管理和建筑施工双重预防
体系建设要点关键技术应用培训班报名回执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业协会

2021 年 10 月 22 日



附件

2021 年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施工细部做法
与危大工程管控及安全资料管理和建筑施工双重预防
体系建设要点关键技术应用培训班报名回执

经研究，我单位选派下列同志参加学习：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联 系 人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参训人员	性别	部门/职务	手机号码	住宿备注
				☐ 单间 ☐ 标间 ☐ 不住
				☐ 单间 ☐ 标间 ☐ 不住
				☐ 单间 ☐ 标间 ☐ 不住
				☐ 单间 ☐ 标间 ☐ 不住
				☐ 单间 ☐ 标间 ☐ 不住
				☐ 单间 ☐ 标间 ☐ 不住

注：若此表不够，可自行复制，特殊情况者可电话报名。

（联系人：黄志韵，电话：0757-86221457）